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34  
聯絡人：黃乙軒  
電 話：(02)77367819

受文者：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三)字第109016579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0165792A00\_ATTCH1. pdf)

主旨：檢送本部辦理109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中區第2梯次）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請薦派貴校符合資格者參與，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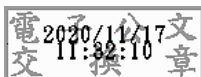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4條第5款規定，為提升校園處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知能，本部委請國立中興大學承辦本計畫。
- 二、旨揭培訓定於109年12月8日（星期二）至10日（星期四）假國立中興大學（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圖書館7樓國際會議廳辦理，培訓總人數40名，每校至多薦派2名（報名資格詳如計畫所列；將依報名次序，各校優先錄取1名，額滿為止）。旨揭實施計畫已同步公告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www.gender.edu.tw/web/>）最新消息→一般/研習活動區。
- 三、另為因應近期「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影響，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訂相關指引，加強防護措施，並請與會者配合主辦學校之防疫政

策。

- 四、請薦派之符合資格者於109年11月19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xdgmW>），錄取名單將於同年月23日（星期一）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布，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若有疑問請洽詢聯絡人：（04）2284-0241，分機35李佩珊小姐、分機36林筱芳小姐。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裝

訂

線



54